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周家琦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70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：ax795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蘭雅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230751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及簡章各1份 (27593416_1123075172_1_ATTACH1.pdf、
27593416_1123075172_1_ATTACH2.jpg)

主旨：檢送「永慶房屋第一屆品格教育徵文活動」計畫及簡章各
1份，請鼓勵貴校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永慶房屋第一屆品格教育徵文活動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旨案乃為透過徵文活動，搭起一座寫作競試的舞臺，培養
學生對於生活的觀察力，並從寫作中得到樂趣，本次以
「埋下誠實的種子」為主題，希望學生從將品格素養融入
文字的過程中，亦將優良德行落實於日常生活。

三、徵文活動內容摘要如下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本市各區國小3至6年級、國中7至9年級。

(二)分組及題目：

- 1、國小中年級組（3、4年級）：做個誠實的人。
- 2、國小高年級組（5、6年級）：這件事，讓我學會了誠
實。
- 3、國中組（7、8、9年級）：誠實的力量。

蘭雅國中 1120822



PIAA1126007396

(三)執行期程

1、區賽：

(1)收件：112年9月11日（星期一）起至112年10月2日（星期一）。

(2)評選：112年10月11日（星期三）起至112年10月22日（星期日）。

(3)公布：112年10月30日（星期一）。

2、頒獎典禮：112年12月17日（星期日）。

(四)比賽辦法：依據題目撰寫作文，字數限制為600字稿紙最多2張。

四、簡章索取逕洽聯合報印發部北部業務組（03）-3314188分機3011、3022張小姐。

五、檢附徵文活動實施計畫及簡章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

副本：

